



「香港童軍—童心抗疫」徽章

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肆虐，本會自2020年初起啟動「香港童軍—童心抗疫」計劃(計劃)，透過提升成員的防疫知識、傳遞關愛別人的心意、包裝和轉贈抗疫物品予有需要社群、參與曹公潭檢疫中心等各項社區抗疫服務、舉行因應實際需要及情況並按照政府的防疫措施及社交距離原則的實體活動與訓練及持續推動網上學習和考驗等以實踐童軍誓詞和規律。計劃至今推行了過百項「童心抗疫」活動/事工/服務，工作人員連受惠人數超逾十數萬人次。

為了表揚及感謝該等成年成員在2020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間秉持「竭盡所能，服務社群」的童軍精神，積極參與「香港童軍—童心抗疫」計劃/以童軍成員身份參與本會單位與外界單位合作之社區抗疫服務/提供經費、贊助、防疫物資及/或場地以進行童軍活動與訓練及/或社區抗疫服務，總會決定向切合要求的自薦提名者頒發「香港童軍—童心抗疫」徽章(見下圖)，詳情如下：

1. 自薦提名者資格

- 持有有效領袖委任書或教練員委任證之各級領袖；或
- 持有有效會務委員委任證之各級會務委員；或
- 專業領袖/受薪職員。

2. 方法

有意者請於自薦提名期內透過「[『香港童軍—童心抗疫』徽章自薦提名表格](#)」進行自薦提名，並於有需要時，按要求提供資料證明。

3. 審批

總會常務委員會基於自薦提名者所填寫之資料及參與度作出推薦及由香港總監批准。

4. 佩戴方法

「香港童軍—童心抗疫」徽章須根據《儀容及制服手冊》第5.4項「童軍勳章及獎勵佩戴」佩戴。

5. 重要日期

- 自薦提名期：由即日起至5月15日。
- 公布期：2023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分階段公布。

6. 其他事項

- 參與度較低的人士將獲發電子版感謝證書。
- 總會就「香港童軍—童心抗疫」徽章的事宜有最終的決定權。
- 倘有查詢，請與助理總幹事(支援)黃嫻娟女士聯絡(電話：2957 6325)。



[「香港童軍—童心抗疫」徽章
自薦提名表格](#)

香港總監

(吳家亮



代行)